

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举行公开致歉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民技术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5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编号：（2018）4号），决定对公司及罗昭学、喻俊杰、刘红晶给予警告并处以罚款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<行政处罚决定书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6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年修订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采取网络方式召开公开致歉会，具体安排如下：公司定于2018年5月4日（星期五）15:00—17:00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召开公开致歉会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（<http://rs.p5w.net>）参会。

出席本次公开致歉会的人员有：公司董事长罗昭学先生，董事、常务副总经理喻俊杰先生，独立董事王渝次先生，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全衡先生，时任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刘红晶女士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二日